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昇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专人送出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京林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在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和成长性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报送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各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专项说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服务优质，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监事 2023 年度的薪酬计划为：

监事按其所任公司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公司不向其另行发放报酬。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综合考虑公司业务拓展需要及未来发展规划而作出，有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昇辉控股、控股子公司昇辉新能源及旗下子公司快速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同意由公司为子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中的 223,2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经营尚需，有利于增强经营效率

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以资产抵押方式向银行等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以资产抵押担保方式向银行等机构申请贷款是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融资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理利益，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可以优化公司现金资产情况，拓宽融资渠道，减少银行信贷政策变化给公司带来的影响，是对公司现有资金获取方式进行有益补充，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日常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